

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

114 年身心障礙運動健力 B 級裁判講習會暨增能研習

實施辦法

- 一、宗旨：培育身心障礙體育運動裁判人才，提升各種身心障礙體育運動裁判素質，積極提高我國教練在國際間之地位，繼而為國爭光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
- 三、主辦單位：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
- 四、承辦單位：臺南市體育總會健力委員會
中華民國帕拉林匹克輪椅及截肢運動協會
臺南市身心障礙體育運動總會
臺南市體育總會身心障礙運動委員會
- 五、講習日期：114 年 4 月 5、6、13 日，共 3 天 32 小時。
- 六、講習地點：臺南市文南社區活動中心(台南市南區建南路 154 號 3F)
- 七、參加資格：
- (一)凡中華民國國民年滿 18 歲以上，高中（職）學校以上畢業(含同等學歷)品行端正，嫻熟健力運動知識及技術，對身心障礙體育運動之特性有充分瞭解與熱忱者。
- (二)持有本會健力 C 級裁判證滿 2 年者。
- 八、講習種類：身心障礙健力 B 級裁判
- 九、報名方式：
- (一)報名流程：
- 1、線上報名網址(僅提供網路報名，務必提交大頭照電子檔)：
<https://act.innosoft.com.tw/ctpc/login2.aspx> (或掃描 QR CODE)
- 2、費用：報名費新臺幣 1000 元、證照費新臺幣 300 元整，共計新臺幣 1300 元整。
- 3、繳費方式：使用報名系統內 AC PAY 金流系統進行繳費
- (二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4 年 3 月 20 日截止，額滿提前截止。
- (三)報名如需取消請於報名截止日後兩日內來電並 email 來信辦理，報名費將扣除手續費用於活動結束後統一退還至指定帳戶。如未於指定時間前取消或臨時未出席者，將不予退費。



(四)聯絡人：王珮玲小姐、陳廷小姐

聯絡電話：(02)8771-1450

聯絡地址：台北市朱崙街 20 號 1 樓

電子信箱：ctcp1984@gmail.com

註：

(一)所填報名參加本賽事之個人資料，僅供本講習會相關用途使用。

(二)本活動將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，額度如下；若有其他投保需(如個人人身保險)，建請自行辦理。

- 每一個人身體傷亡：新臺幣 300 萬元。
- 每一事故身體傷亡：新臺幣 1,500 萬元。
- 每一事故財物損失：新臺幣 200 萬元。
- 保險期間內總保險金額：新臺幣 3,400 萬元。

十、實施方式：

(一)由本會聘請國內、國際級專家學者擔任講習會授課講師。

(二)參加講習之學員由本會函請學員所屬單位給予公(差)假。

(三)講習會期間學員交通、住宿請自理(午、晚餐提供便當)。

(四)報名人數：30 人

(五)學科及術科測驗需達 80 分以上為及格，本會始核發研習證書及證照；如學、術科未達標準，但講習期間未缺課者，本會將核發研習時數證明。

(六)講習會期間缺課者及學員兼任本講習會講師者，依規定不予核發證照，僅依實際上課時數核發研習證明，且不得參加學、術科測驗。

(七)若遇天氣因素或其它特殊狀況須予延期講習時，當即在網站公告，不個別通知參加講習會人員。

十一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正公佈之。

十二、本辦法經陳報教育部體育署核備後實施；修正時亦同。

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
114 年身心障礙健力 B 級裁判講習會課程表

日期 課程 時間	4 月 5 日 星期六	4 月 6 日 星期日	4 月 13 日 星期日
7:45 8:00	報到及開場	報到	
08:00 10:00	健力規則及術語 講師：翁志寬 專項科目	健力裁判實務分析分享 講師：楊毅文 專項科目	比賽現場裁判實習與操作 講師：陳豐田 專項科目
10:00 12:00	健力規則及術語 講師：翁志寬 專項科目	運動禁藥管制 講師：藍珮慈 共同科目	
12:00 13:00			
13:00 15:00	裁判的倫理品格教育 講師：屠國華 共同科目	國際帕拉健力發展與現況 講師：邀聘中 共同科目	比賽現場裁判實習與操作 講師：張來秀 專項科目
15:00 17:00	健力紀錄及試舉卡 講師：胡惠貞 專項科目	性別平等教育 講師：胡惠貞 共同科目	
17:00 19:00	裁判的職責 講師：屠國華 共同科目	裁判長職責 講師：許火塗 專項科目	學科/術科考試 講師：張來秀
19:00 21:00	健力比賽判例操作 講師：楊毅文 專項科目	審判委員職責 講師：許火塗 專項科目	

*講師邀聘中，將不另行公告。

*4/6 整天配合本會辦理之 114 年全國會長盃帕拉健力錦標賽暨國家代表隊選拔賽，講習會學員將參與賽會實習與操作。

講師簡歷

姓名	學/經歷
張來秀	新北市健力委員會常務委員 2006 亞洲運動會國家代表隊教練 2008 亞洲沙灘運動會國家代表隊教練 2022、2005 亞洲盃國際裁判 1994、1995 亞洲盃臥舉錦標賽第一名、破世界紀錄 東京帕運健力愛爾達轉播解說員
胡惠貞	88-108 年全國運動會舉重紀錄裁判 88-108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舉重紀錄裁判 國際舉重裁判 舉重 A 級裁判、教練 健力 A 級裁判 專長：重量訓練、健力、舉重、體能訓練法、教練領導研究
屠國華	國立臺灣體育大學專任教練及講師-舉重國手 2017 年世界大學運動會舉重項目執法裁判 中華民國健力協會第六屆理事（95.01-99.12） 教育部體育署體育班性別平等教育推廣計畫師資培訓通過 專長：健力、舉重、重量訓練、訓練法、場地設施規畫管理
許火塗	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健力項目召集人 新北市健美委員會主任委員 中華民國健美協會常務監事 111 年全國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健力審判委員召集人 中華民國舉重、健力、健美國際教練、裁判 110 全國運動會舉重裁判長 102 年原住民運動會健力裁判長
藍珮慈	中華運動禁藥防治基金會運動禁藥管制員 運動禁藥防治教育推廣種子教師 亞洲大學生物資訊與醫學工程博士候選人



廣告



禁止性騷擾

No Sexual Harassment

禁止性騷擾及性侵害公開揭示

- 1 任何人不得對他人性騷擾或性侵害。
- 2 性騷擾他人者，依法得處新臺幣1萬元以上10萬元以下罰鍰；
利用權勢或機會進行性騷擾者，其罰鍰加重二分之一；
乘機襲胸摸臀或觸摸他人隱私部位，被害人可提出刑事告訴，
最高可處2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10萬元以下罰金。
性侵害他人者，依刑法規定最高可處死刑、無期徒刑或10年以上有期徒刑。
- 3 性騷擾或性侵害他人，除負有法律上之刑事與民事責任外，
本單位亦將依內部規定懲處。
- 4 遇到性侵害事件，請撥打110或113保護專線求助。
- 5 發現性騷擾或性侵害事件，需本單位立即協助處理者

請撥打本單位聯絡電話： 02-8771-1450 / 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